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 雷 科 股 份 有 限 公 司股務代理人 大 證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586-5859(服務專線)

網址: http://www.yuanta.com.tw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4:30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999號

印刷品

無法投遞無需退回

台啓 股東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后的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100年6月9日(星期四)上午9時整。 地點:高雄市前鎮區新生路248-45號2F。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路廣園區國際會議中心)。 出席:親自語房及藝化出版股東,其計四五、○三一、六一五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載七三、三五四、二八 三股(扣除公司法179條規定之股數)之百分之六一、三九。



列席: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國華 會計師 脂木律師聯合事務所 廣世故 律 師 壹 空前衛:出房股東代表股份總數已違法定數額,主席依法空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主席款詞:喀 報告事項(相關內容請祥議事手冊): 第一集:99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公鑒。(請參閱附錄) 第二案:監察人審查99年度決算表冊報請 公鑒。(請參閱附錄) 第三案:華藏殿買回執行得形報告報請 公鑒。(請參閱議事手冊) 第四案:公司債募集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請參閱議事手冊)

·承·拉寧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第一案: (董事會提)
第 由:承認99年度營業報告審及決算表冊,遊提請 承認。(請參閱附錄)
說 明:一、本公司99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子公司財務報表,實經資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億彰、劉子 權會計師重接發揮近號。從最尚無不今,並出具書面重複報告。 - 上述共算表冊與營業報告審,業經董事會通過,並提請監察人審查完竣,並出具審查報告

在案。 前項決算表冊與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錄。 敬請 承認。

四、敬請 水認。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果無共収mm.m~ : (董事會提) : 不認99年度盈餘分派案,遂提請 承認。 : 一、茲以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提具盈餘分配表如下,有關本次盈餘分配,優先分配99年度 盈餘,不足郵的,再分配8年(令)以前盈餘。 二、本盈餘分配案依公司董事會會議決議日之流通在外股數計算,現金股利每股分派2元,嗣 後因有買四公司股份轉讓或註銷、可轉接公司債轉接奪,政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 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投權董事會按院后基本可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配息比例。 三、本次現金股利分派案俱股東會決議通過後,與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急基準日。 1992年11月1日



民國 99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672, 162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292, 989, 509
滅:提列法定公積	(29, 298, 951)
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96, 959, 818)
本期可分配盈餘	167, 402, 902
本期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 (毎股配發2元)	(146, 708, 566)
期末未分配盈餘	\$ 20,694,336
備註	
員工分紅	\$ 26, 369, 090
董監酬勞	\$ 9, 229, 169

負責人: 新再典 [2] 超 经理人: 林昭雄 混 主辨會計: 唐静玲 **扩展**



(註1) 法定盈餘公積提列金額及比例計算如下: 99年度稅後淨利 292, 989, 509元 * 10% = 29, 298, 951元。 (註2) 董事會設議配發員工紅利與董監翻勞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一致,並無差異數。 孫事,改結 承認。 議事的發言

報子之位。 股東戶號201號發言摘要:有關盈餘分配表內員工分紅與董監酬勞分配比例與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條規 定比例有不符,建議是否應予調整?

無念元· 會計師:對財務協理提出的說明與修訂數並無任何意見。 修訂後盈餘分配表如下:



八四 00 千及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672, 162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292, 989, 509
滅:提列法定公積	(29, 298, 951)
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96, 959, 818)
本期可分配盈餘	167, 402, 902
本期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 (毎股配發2元)	(146, 708, 566)
期末未分配盈餘	\$ 20,694,336
備註	
員工分紅	\$ 25,009,611
董監酬勞	\$ 8,336,537

負責人:鄭再典 国 [四]

D122-Z124-1

402

經理人:林昭雄 **羅**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修正案通過。



○ 下 () 修 正 後 條 文 公司視業務上需要經董事會決議 投資其他事業,其轉投資總額得 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 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之限制。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通 知各股東,對於持有無記名股票者 於四十五日前公告之;股東臨時會之 召集,應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對 於持有無記名股票者,應於三十日前 版東、對於特有無記為股票者、應 於三十日前公告之, 通知爰及告告 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 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本公司盈餘分派條依公司章程及主 管機關規定,並配合當年度盈餘 況,而以股利穩定為原則,考量公 本公司盈餘分派係依公司章程及主作機關規定,並配合當年度盈餘狀況 而以股利穩定為原則,考量公司長數 况、兩以股利穩定及暴限則、考達素 成長新特性、同時等無限之整體環境與產業 或長新性、同時等無限之權盡之 於與等年度決立,入之需求。本公司 於與等年度決事集所得稅於,應先強緩 服在一十法定查依賴,並就依據 服在一十法定查依賴,並就依據 是一十法定查依賴,並就發 整選需要及免稅定提例對於 企業。 是一十法定查數 是一十法定查数 是一十去定查数 是一十去定章 公槓,如向有餘額就具中科板撥 方之一至五為董監酬勞產。,百分-二至十五為黃監和,員工紅利, 以股票方式發給,發給對象包括 屬公司之員工,其餘為股東紅利 屬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公司。 於當次配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 --年度如有將依法令提列之特別盈 公積迴轉者,則可併入可分配的 □18~2時看,則可併入可分嚴 除分派給股東。
 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七年 二十四日。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七年 . . . -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十月十二 ---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十月十 -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四月十五 。 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四月-"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 · 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 - 一口° 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九月。 - 一口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九月二十 コ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十月十四 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十月一 1。 5.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二十 口。 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二 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九 :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月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九日 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九 3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二十 1 十次修正於民國力.十三年四月二 · 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二 。 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 ;日。 -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 口。 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 · 芎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 ≦日。 ├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 一口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 .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四 口。 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百年六月九

大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討論資本公積轉增賣發行新股案。 說 明:一、本公司提以資本公積數本溫價項下提推新台幣75,691,630元整,轉增資發行新股

本公司班級員本公園成本區俱廣子後報制占市10,001,000元至一种增具報刊制版 7,559,163數,每最面額新台幣10元整。 本夾增資依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數計算,每仟股無償配發100股,不足 畫股之畸零股改發現金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餘股份授權董事長治特定人接面額認購

選舉事項: 案 由:補選董事案。(董事會提) 說 明:一、本公司因-名董事辭任、報補選董事一席。 二、軟括董事作期換原品相同,其任期自100年6月9日選舉後即行就任,至102年6月3日止。 三、散請 進行選舉。

 戸號
 戸名
 得票權數

 30482
 黄聯豊
 31,326,415

(對論事項二: 案 由:解除本公司董事號業禁止之限制。(董事會提) 說 明: 一、為協助本公司業務順利之拓展、新任董事如有受公司法第二○九條之規定、擬提請同意並 解除其限制。 立講所任董事號業內容: 新任董事務業內容: 新任董事務職更先生,目前擔任富迪印刷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富郁紙器企業有限公司負責人、昆 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前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富郁紙器企業有限公司負責人、昆 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前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企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購動議。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

(一)99 年度營運成果

續努力,達到優異的經營成績。

任元,淨利增加115.47%。

1. 持續發展同心圓策略:

(二)100年度營業展望 (1)經營方針



承蒙各位股東在百忙中仍撥冗參加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股東常

隨著景氣逐漸回升與公司整體組織擴大,本公司於99年創造傑出的營

本公司 99 年度集團合併營業收入 2,493,512 仟元,較 98 年度合併

營業收入 1,349,443 仟元,增加 1,144,069 仟元,合併營收增加 84.78

% ,99 年度國內營業收入 1,143,523 仟元,較 98 年度國內營業收入

566, 267 仟元, 增加 577, 256 仟元, 營收增加 101. 94%, 99 年度稅後 淨利 292, 990 仟元, 較 98 年度稅後淨利 135, 977 仟元, 增加 157, 013

本公司一向以客戶需求為發展中心,希望能提供客戶更完整的產 品。本公司在 SMD 捲裝材料產品類別內,除持續在被動元件產業內

提供各尺寸的晶片搽裝膠帶與紙帶、測試搽裝機等產品及晶片測包

服務外,同時也提供適用半導體、LED 產業的捲裝材料,提供各規 格塑膠載帶產品,本公司針對客戶的不同需求,持續提供相關類型

產品。此外,本公司另一大產品類別為機械設備產品,設備產品除

了既有的研發製造鐳射機台應用持續開發新的應用設備、持續銷售

代理光學檢測儀器、LED 亮度分選機、LED 測試包裝等產品外,雷科

於99年也跨入半導體前端設備產業,提供半導體前端設備銷售、維

修、保養服務,雷科以材料與設備兩大產品類別為中心,持續提供

相關產品以滿足客戶的各項需求,往後雷科營業範圍以同心圓策略 將持續朝全方位發展,未來雷科繼續朝建立「LASER TEK」全球 SMT

供應鏈最大供應商品牌的願景邁進,以雙核心策略攻勢,佈局材料 業務(SMD)與設備製造(SMT)等兩大面向的發展,積極進位至全球市

鐳射機器應用已在台灣廟及新加坡廟同時以 Laser Tek 做為研究發

99 年進行研發紫外光固態雷射應用技術,預計於 100 年完成並推

本公司之 SMT 銷售代理機器設備主要是光學與錫膏相關檢測設

備,預計 100 年跨入拓展整個 SMT 產線相關設備,例如前端印刷機、

點膠機等,對於實現雷科成為 SMT 供應鏈最大供應商品牌願景,更

順應全球提倡節能減碳需求,除在電子產業努力耕耘外,本公司也

因應市場需求,掌握最佳契機,並發揮雷科通路銷售的優勢,開始

積極開發 LED 節能燈具與節能空調銷售市場,100 年持續開發整合

上中下游產品鏈與銷售市場,期盼能推廣節能減碳的生活,為環境

盡一份心力,也為本公司開拓更多元化的營運市場。

售,並持續研發更心技術的應用設備機。

開始將積極擴展 SMT 相關設備產品銷售市場。

持續改善並提升產品品質與產能,降低生產製造成本。

已研發成功 01005 二代紫外光雷射切割機,100 年將全新推出銷

(A)除持續鞏固原有被動元件、半導體與 LED 產業客戶外,100 年並

(B)加強台灣與海外即時發貨服務,可使客戶節省倉儲空間、庫存成

(C)深植人力培育計畫,以佈局全球行銷為目標,強化公司人力資

展望未來我們持續以更積極兼具穩健的步伐爭取更高的營運績效,期盼

負責人:鄭再典 與別 經理人:林昭雄 調 主辦會計:唐静玲

各位股東先進仍然一乘初衷,繼續給予「Laser Tek」集團企業支持與鼓勵,

源,提高產品質量管控與客戶售後服務,成功建構全球供應能力

出相關雷射機台。100年另進行研發新技術與雷射陶瓷鑽孔機。

2. 持續研發鐳射機器設備應用與拓展 SMT 機器設備銷售市場:

展、生產製造、行銷的領導品牌,目前已具成效。

佔率 OVER 50%的領導品牌與高度。

跨進一大步。

(2)重要產銷政策

1. 生產政策:

(A)SMD 捲裝材料:

本、存貨管理費用。

謝謝大家,最後敬祝諸位股東女士、先生:

與效益。

身體健康 心想事成

3. 開發與整合能源事業:

運成績,往後雷科全體同仁與經營團隊也會以更認真、嚴謹、積極的態度繼

茲將本公司 99 年度營運成果與 100 年度營業展望概要報告如下:

會。本人謹代表公司及全體員工感謝各位對本公司的支持與愛護。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99 年度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 動表、現金流量表,葉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億彰、劉子猛會計師查核 簽證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等表冊,業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 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報請 鑒

此致

本公司 100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陳志祥 養

鄭玉慧 藝

徐守徳 使休

華民國一百年四月十八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0004361 號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計成ルガルに公。 公金・ 電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 暨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 業經本會計師壺核竣事。上 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 不意見。 本會計師條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

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 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民國 99 及 98 年度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 亦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率則、商黨會計法、商黨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之餘會計廣則 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雷科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99 年及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 當科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98 年1月1日起,採用新修订之財務 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

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到子猛 到 子 佐 清 林维丰丰色多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 (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79)台財證(一)第 37504 號

中華民國 100 年 4 月 1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0004546 號

雷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黨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 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 **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 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 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 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 「證券勢行人財務報告編製原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雷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雷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 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79)台財證(一)第 37504 號

中華民國 100 年 4 月 18 日

D122-Z124-1402